



#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HARBIN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1133)

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(星期五)

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回條

致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(「貴公司」):

本人 吾等<sup>(附註1)</sup> \_\_\_\_\_

地址為 \_\_\_\_\_

持有 貴公司股份<sup>(附註2)</sup>: 內資股 H股\* \_\_\_\_\_ ,

茲通知 貴公司本人 吾等有意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 貴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(星期五)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松北區創新一路1399號 貴公司會議大廳舉行之 貴公司股東特別大會(「股東特別大會」)。

\* 刪去不適用者

日期：二零一七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簽署： \_\_\_\_\_

附註：

1. 請以正楷填寫股東名冊所示的全名及地址。
2. 請填寫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。
3. 填妥及經簽署的回條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一日(星期六)或之前送達本公司辦公通訊地址(i)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主要營業地點，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松北區創新一路1399號；或(ii)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。